

2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2.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（如有）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1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江苏省消防救援总队）的（灭火防护服及抢险救援服款式标识拆改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灭火防护服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常州君尚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116.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7.3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公章）：常州君尚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15日

说明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